

铁尾矿高性能装配式绿色建材产业化开发 项目（固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陕西铁力耐特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咸阳宏德信环评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写单位法人代表：

建设单位：陕西铁力耐特

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电话：[REDACTED]

传真： /

邮编：711400

地址：柞水县小岭镇李砭村

编制单位：咸阳宏德信环评科技

有限公司

电话：[REDACTED]

传真： /

邮编：710016

地址：未央区凤城五路世融嘉轩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铁尾矿高性能装配式绿色建材产业化开发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陕西铁力耐特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迁建 ☐				
建设地点	陕西省商洛市柞水县小岭镇李砭村				
主要产品名称	砂石料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70 万吨砂石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70 万吨砂石料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6 年 9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6 年 4 月		
调试时间	2017 年 1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6 月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柞水县环境 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中环国评（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87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73.4	比例	0.84%
实际总投资	8700	环保投资	133.4	比例	1.53%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修订）； (4)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 682 号）； (5)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15 年】113 号）； (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17 年 11 月 20 日）； (7) 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划环评[2017]4 号）；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9)陕西省环境保护厅《陕西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程》(陕环发【2010 年 38 号】)； (10)陕西铁力耐特绿色建材有限公司《铁尾矿高性能装配式绿色建材产业化开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柞环批复[2016]30 号)。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出自《铁尾矿高性能装配式绿色建材产业化开发项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柞环批复[2016]30 号)。 1、固体废弃物 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 2013 年第 36 号公告)中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 2013 年第 36 号文件)中的相关规定。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一、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商洛市柞水县小岭镇李砭村。厂区生产区南侧紧邻柞水县智达矿业有限公司，并且西南及西北侧距离李砭村村民约 10m；西南侧临靠 S307 省道；东北侧距离社川河约 10m，西南侧现为待开发土地综上所述本项目交通便利地理位置优越。（具体位置见附图一）

2、平面布置

本项目石料加工设备及成品筒仓设置于厂区中心位置；厂区北侧设置封闭式成品堆场；地磅设置于厂区南侧，与厂区道路相衔接；车辆冲洗平台以及正门位于厂区西侧，与 S307 省道衔接。厂区布局紧凑，同时在厂区其他空地进行相应的景观绿化建设，使得厂内整个平面布置做到满足生产需要的同时实现厂区与外界的自然连接，平面布置可满足工艺流畅、人货畅通，且可满足安全防火需要。（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二）

二、验收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铁尾矿高性能装配式绿色建材产业化开发项目

建设地点：陕西省商洛市柞水县小岭镇李砭村

建设单位：陕西铁力耐特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生产规模：年产 370 万吨砂石料

立项情况：项目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取得柞水县发展改革局关于本项目的备案通知（柞发改【2016】76 号）（见附件 1）。

环评及批复情况：陕西铁力耐特绿色建材有限公司委托中环国评（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铁尾矿高性能装配式绿色建材产业化开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6 年 9 月 5 日取得陕西省柞水县环境保护局关于《铁尾矿高性能装配式绿色建材产业化开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柞环批复【2016】30 号）（见附件 2）。

验收工作由来及验收报告形成过程：目前，项目已经建设完成，各项设备处于正常运转状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有关规定，项目应进行竣工环保验收。本项目组织启动了竣工环保验收工作，验收范围为《铁尾矿高性能装配式绿色建材产业化开发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建设内容，即年产年产 370 万吨砂石料。本项目于 2018 年 8 月进行了自查，并编制了《铁尾矿高性能装配式绿色建材产业化开发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为验收后的日常管理提供了技术依据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配套工程、及公用工程、环保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分类	工程系统	环评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情况
主体工程	砂石生产 线 1 条	年产 200 万吨高性能石子	年产 200 万吨高性能石子	与环评一致
		年产 100 万吨高性能机制砂	年产 100 万吨高性能机制砂	与环评一致
		年产 60 万吨铁尾矿超细粉	年产 60 万吨铁尾矿超细粉	与环评一致
		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特种砂	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特种砂	与环评一致
配套工程	原材料输送系统	全封闭廊道（总长度为 1500m，宽度为 3m），采取架空式布设	全封闭廊道（总长度为 1500m，宽度为 3m），采取架空式布设	与环评一致
	破碎装置	破碎整形机 1 台；PCL 系列直通冲击式破碎机（又称制砂机）1 台	破碎整形机 1 台；PCL 系列直通冲击式破碎机（又称制砂机）1 台	与环评一致
	筛分系统	TSH6203 水平震动筛 2 台	TSH6203 水平震动筛 2 台	与环评一致
	仓储系统	设置 4 座成品筒仓（ $\phi 10m$ 、h9m），储存量为 1270t/座；2000m ² 封闭式成品库	设置 4 座成品筒仓（ $\phi 10m$ 、h9m），储存量为 1270t/座；2000m ² 封闭式成品库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生活设施	新建办公用房 3 间（合计 100m ² ）；配电室 80 m ² ；地磅房 100 m ² ；食堂及宿舍依托柞水县智达矿业有限公司现有生活设施，不另行建设	新建办公用房 3 间（合计 100m ² ）；配电室 80 m ² ；地磅房 100 m ² ；食堂及宿舍依托柞水县智达矿业有限公司现有生活设施，不另行建设；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生产用水依托柞水县智达矿业有限公司现有供水设施；员工饮水采用商业桶装水供给，以满足需求	生产用水依托柞水县智达矿业有限公司现有供水设施；员工饮水采用商业桶装水供给，以满足需求；	与环评一致
	排水	厂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厂区外；车辆冲洗平台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依托柞水县智达矿业有限公司厂区现有旱厕，不另行建设	厂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厂区外；车辆冲洗平台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依托柞水县智达矿业有限公司厂区现有旱厕，不另行建设	与环评一致
	供电	采用区域市政电网供电	采用区域市政电网供电；	与环评一致
	供暖/制冷	由于项目热负荷耗量较少，故项目采用分体式空调取暖及制冷	由于项目热负荷耗量较少，故项目采用分体式空调取暖及制冷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设置 3 个垃圾桶；危险废物设置 2 个危险废物暂存桶和 1 个危险废物暂存间，最终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设置 3 个垃圾桶；洗砂废水经过水力循环澄清池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泥沙交由柞水县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原料使用；危险废物设置 2 个危险废物暂存桶和 1 个危险废物暂存间，最终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与环评基本相符

原辅材料消耗：

表 2-1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物料名称	单位	年用量	来源
1	采矿废石	t/a	2700004.753	柞水县智达矿业有限公司
2	选矿抛废	t/a	1000000	
3	水	m ³	9017.25	生产：柞水县智达矿业有限公司 生活：外购桶装水

变更情况：

本项目环评中使用干法制砂，实际建设中使用湿法制砂。使用湿法制砂能有效控制颗粒物的产生，更有利于环境保护。本项目由干法制砂变为湿法制砂后，生产规模与原环评相同不发生变化。湿法制砂过程中产生的洗砂废水加入絮凝剂后，通过水力循环澄清池沉淀洗砂废水中的泥沙；水力循环澄清池沉淀产生的泥

沙通过管道进入板框压滤机进行压滤，板框压滤机压滤过程的清水回用，泥饼外运至建材厂使用。生产用水往复循环利用，不对外排放。本次变更不属于重大变更。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原料来源为柞水县智达矿业有限公司。项目全封闭廊道起始点与智达矿业的排渣口相衔接，通过皮带输送装置将石料运至厂区，皮带输送能力为515t/h，石料通过给料机均匀给料至破碎整形机，石料在整形制砂机中进行冲击破碎和整形。破碎后的砂石料由出料皮带运送至提升机，通过提升机将砂石料运送至筛分机中，砂石料被扩散成薄薄的一层后均匀的瀑落至空气筛的预分级工作箱中，通过筛分将石料分成粒径为 $>30\text{mm}$ 、 $20\sim30\text{mm}$ 、 $10\sim20\text{mm}$ 、 $5\sim10\text{mm}$ 和 $0\sim5\text{mm}$ 五种物料，其中 $>30\text{mm}$ 的石料过溜槽落入整形制砂机中再次进行破碎整形，粒径 $20\sim30\text{mm}$ 、 $10\sim20\text{mm}$ 和 $5\sim10\text{mm}$ 作为大石、中石和小石产品由传送带传送至筒仓和成品仓中，粒径介于 $0\sim5\text{mm}$ 石料通过提升机将砂石料运送至制砂机进行制沙，制沙完成后物料落入到分选机，将不同粒径的物料进行分类： $0.15\sim4.75$ 的高性能机制砂； $0.075\sim0.15\text{mm}$ 高性能特种机制砂以及粒径小于 0.075mm 的超细粉，经过级配调整后，由皮带输送装置将各产品分别运至各自产品筒仓，而后通过皮带输送机送至洗砂车间进行加水清洗。项目共设置4座筒仓，其中1座用于承装大石、中石和小石，1座用于承装超细粉，1座用于承装高性能机制砂，1座用于装承高性能特种机制砂。本项目在封闭式廊道原料进口以及制砂生产线产生粉尘的环节由各除尘管道整合后统一经过除尘器处理，经15m排气筒排放，除尘器收集的石粉经过除尘管道进入超细粉筒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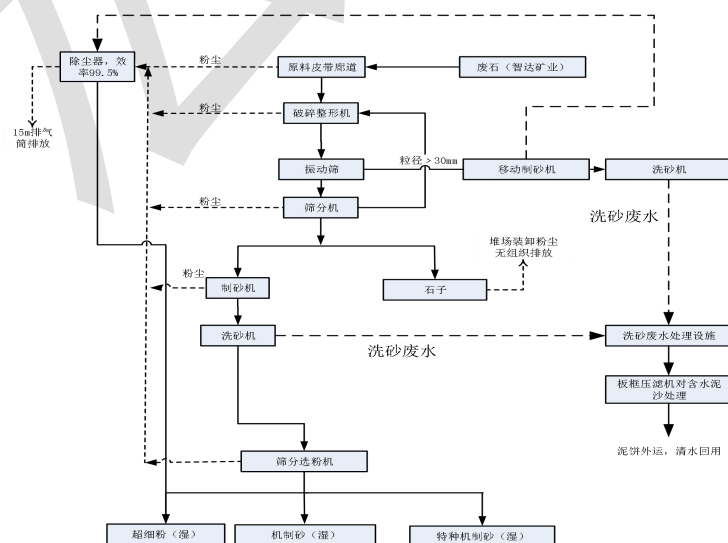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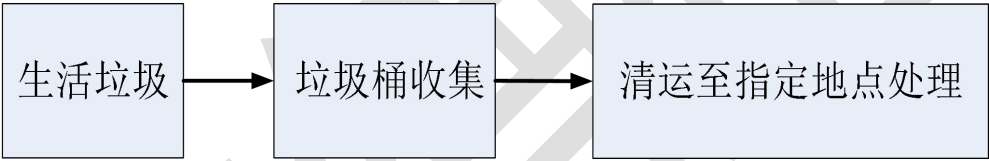
图1 本项目工艺流程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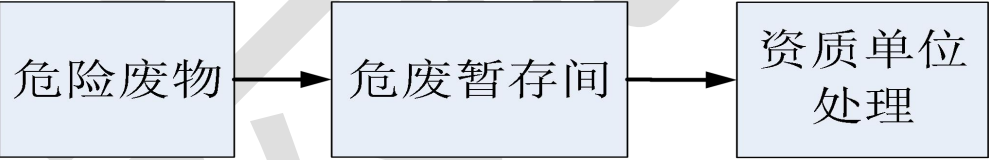
表 3-1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及污染治理措施

类型 内容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固体废物	运营期	工作人员	生活垃圾	收集后送至附近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点，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统一处理
		生产车间	废机油	设置危废暂存间收集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沉淀池泥沙	交由制砖厂作为原料使用



生产垃圾处理流程

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外运处理。



废机油处理流程

废弃机油先放置于危废暂存间暂存，而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泥沙废石进过板框压滤机处理成泥饼后，外运至柞水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原材料使用。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决定：

一、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项目概况

铁尾矿高性能装配式绿色建材产业化开发项目位于陕西省商洛市柞水县小岭镇李砭村，总用地 16000m²（24 亩），设立新建年产 200 万吨规模的高性能石子、年产 100 万吨规模的高性能机制砂、年产 60 万吨规模铁尾矿超细粉及年产 10 万吨规模的高性能特种砂综合生产线 1 条，总投资本 8700 万元，环保总投资估算为 1068.55 万元。

2、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为铁尾矿利用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 年修订）》第一类鼓励类，“第三十八条、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27、尾矿、废渣等资源综合利用”，因此本改扩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同时根据《小岭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项目占地属于建设用地，符合规划选址要求。

3、环境质量状况

（1）大气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现状监测，评价区环境空气中 SO₂、NO₂ 的 1 小时值和 24 小时平均浓度监测值以及 PM₁₀ 的 24 小时平均浓度监测值，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限值，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现状监测，各监测断面监测因子中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 类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良好。

（3）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现状监测，各项监测指标均满足 GB/T14848-1993《地下水质量标准》III 类标准要求。

（4）声环境质量状况

监测结果显示，厂界四周除北场界昼夜间噪声不符合 GB3096-2008《声环境

质量标准》的 2 类标准外，其余东、南以及西厂界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的 2 类和 4a 类要求，最大超标倍数为 1.08，超标原因主要为北厂界监测点距离西侧 S307 省道较近，其交通噪声影响较大，故而超标。同时李砭村监测结果分析，各监测时段昼夜监测值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的 2 类标准要求。

4、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根据工程分析原料运输粉尘通过在原料廊道进口处设置一台袋式除尘器（1#），由引风机通过除尘管道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的排气筒排出。原料加工粉尘通过在厂区加工区设置一台袋式除尘器（2#），由引风机通过除尘管道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的排气筒排出，经过除尘器处理后排放的粉尘浓度为 $31.25\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1875\text{kg}/\text{h}$ ，排放量为 $1.353\text{t}/\text{a}$ ，排放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的二级标准排放限值“15m 排气筒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text{kg}/\text{h}$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text{mg}/\text{m}^3$ ”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不会造成明显污染。

②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生产废水：冲洗水重复循环利用，不外排，综合以上分析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依托柞水县智达矿业有限公司厂区现有设施（旱厕）处理后，最终由附近农户拉走肥田。

则项目运行废水不会对地表水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③噪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经预测，本项目实施后设备噪声对厂界噪声最大贡献值为 $55.6\text{dB}(\text{A})$ ，东、北和南厂界噪声排放昼间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排放标准，但夜间超标，最大超标倍数 1.112，西厂界噪声排放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排放标准。同时对李砭村噪声贡献值叠加背景噪声后，厂界西南侧李砭村居民区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声功能区的要求，但是厂界西北侧李砭村居民区不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声功能区的要求。本次环评建议靠近厂界一侧居民采取安装夹层玻璃进行隔音，可以满足室内声环

境要求，并且本次环评建议建设单位在厂区内沿厂界增加绿化，建议选用阔叶乔灌木绿化带，进一步消减厂界排放值，将厂界夜间噪声排放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及4类排放标准。

④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生产固废分为一般性固废和危险性固废。

一般性固废包括生活办公垃圾等，定期由环卫部门送生活垃圾场填埋。

危险废物包括废油设置专用的废油间储存，收集后集中放置于危险废物暂存区，由有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处置。

综上所述，危险废物在厂区内临时收集、贮存环节对环境的影响不大，各类危险废物经临时贮存后均交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最终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5、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位于陕西省商洛市柞水县小岭镇李砭村，项目秉承充分、科学、合理利用土地的原则，租用柞水智达矿业有限公司厂区闲置土地，土地性质为规划建设用地，不另行征地。满足工艺流程合理，管线布置短捷，建筑物布置紧凑，减少工程占地。项目总占地 13334m²，所占土地地势平坦，满足施工要求。

综上，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6、综合性结论

综上所述，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和环保政策，选址符合行业规划要求。在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措施后，项目的建设、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污染均得到有效的控制，项目所产生的污染物经治理后均可达标排放，对项目周围环境影响不大。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的要求

陕西省柞水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9 月 5 日以《铁尾矿高性能装配式绿色建材产业化开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柞环批复【2016】30 号）文件对此项目进行批复，批复内容如下：

1、该项目位于柞水县小岭镇李砭村，建设性质为新建，项目总用地 16000m²，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砂石生产线一条，包括年产 200 万吨规模的高性能石子，年产 100 万吨规模的高性能机制砂、年产 60 万吨规模铁尾矿超细粉 1 条及年产

10 万吨规模的高性能特种砂，并建设全封闭原材料输送装置、破碎装置、筛分系统及 4 座成品料仓、装车平台、办公用房等配套设施。该项目总投资 87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3.4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0.84%。

项目未办理环评报批手续，擅自开工建设，该环境违法行为已得到严肃查处。该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原则同意按照该报告表所列项目地点、性质、规模、环境保护措施及下述要求下进行项目建设。

2、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必须做好以下工作：

（1）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多尘物料加盖篷布或库内堆放，装卸过程必须洒水，采取封闭隔离降尘设施；施工场地及道路及时洒水，运输车辆必须采用密闭运输方式，经过环境敏感点(居民)限速行驶。运营期原料必须采用全封闭廊道运输，原料运输和石料加工过程产生的废气必须经除尘设施处理，排气筒高度要达到规定的标准要求，污染防治设施必须正常运转，确保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2）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施工废水、冲洗水必须建立废水收集回用系统；运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循环利用于农家肥使用，不得外排，切实做到废水零排放。

（3）做好噪声污染防治。施工期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22:00-6:00)施工；运营期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对整形破碎机等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消声降噪等措施，应远离环境敏感点，并安装多层隔音玻璃，加强绿化和设备的维护保养，切实保证项目区周围居民不受噪声、振动超标影响。

（4）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至指定的堆放场所处置，不得随意倾倒；生活垃圾应安排专人清扫，做到分类收集回收，配备垃圾收集设施，将垃圾及时清运至镇垃圾填埋场处理；废油等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并放于规范的危险废物暂存区，交由有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处置。

（5）建设单位在建设和运营中要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的各项管理制度，成立专门的环保机构和管理人员，制定切实可行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健全环保设施运行台账，主动接受环保工作人员的监督管理。

3、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柞水县环境监察大

队负责实施。

4、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环保投资足额到位。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及时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5、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内容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环评报告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洗砂淤泥和废机油。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陕西静能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清运处理。洗砂过程中产生的淤泥经过板框压滤机压制为泥饼后交由柞水县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原料使用。危险废物收集后交由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洗砂淤泥和废机油。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陕西静能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清运处理。洗砂过程中产生的淤泥经过板框压滤机压制为泥饼后交由柞水县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原料使用。危险废物收集后交由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洗砂淤泥和废机油。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陕西静能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清运处理。洗砂过程中产生的淤泥经过板框压滤机压制为泥饼后交由柞水县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原料使用。危险废物收集后交由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通过对陕西铁力耐特绿色建材有限公司《铁尾矿高性能装配式绿色建材产业化开发项目》运营期间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监测，现有如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论：

1、该建设项目在施工、运营期间将环评报告、环评批复中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基本落实，该建设项目施工、运营期间对项目建设地及周边环境没有造成大的生态破坏。

2、该项目在施工、运营期间将环评报告、环评批复中的各环境要素污染的防治措施落实结论如下：

(1) 固体废弃物影响

本项目生产固废分为一般性固废和危险性固废。

一般性固废包括生活垃圾和洗砂废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淤泥。生活垃圾采用可回收、不可回收、分类收集定点存放由陕西静能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定期清运；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淤泥经过板框压滤机处理为泥饼后交由柞水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原料使用。

危险废物主要为设备产生少量废机油、润滑剂，企业设置有危险废物暂存间储存，最终交由陕西新天地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综上所述，固体废物交由专门的处理单位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危险废物在厂区内部临时收集、贮存环节对环境的影响不大，各类危险废物经临时贮存后均交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最终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该项目能按照环评报告表及当地环保局的审批意见进行建设，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固体废物能够合理处置。依据环境检查情况编写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报告。本项目经整改后基本符合验收条件，建议通过（固废）环保验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填表人（签字）：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铁尾矿高性能装配式绿色建材产业化开发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陕西省商洛市柞水县小岭镇李砭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039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09°19'28.43" N19°28'43"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砂石料 370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石料 370 万吨		环评单位	中环国评（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柞水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柞环批复【2016】3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6 年 4 月					竣工日期	2017 年 6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咸阳宏德信环评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陕西同元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87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73.4		所占比例（%）	0.84			
	实际总投资	87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33.4		所占比例（%）	1.53			
	废水治理（万元）	20	废气治理（万元）	85.4	噪声治理（万元）	1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3.0	其他（万元）	9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陕西铁力耐特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611026MA70T1D702		验收时间		2018 年 2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0.0441	0.0441	0			0	0			
	氨氮				0.00315	0.00315	0			0	0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217.96	269.22				2.74	2.74		+2.47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天德信